

一枚千年古玉

引发数起诡秘凶案

更有被害人『死而复生』

江湖人士虎视眈眈

却不知他们也即将成为别人的猎物

白玉劫

王珂 著



四川文艺出版社

白玉劫

江湖世界千姿百态，三教九流。这里有侠客，也有小人，有神探，更有恶徒；有风雨飘摇的帮会，也有刀头舐血的匪帮，有矢志不渝的爱，也有见利忘义的贪，更有刻骨铭心的恨。

小镇客栈的神秘古玉，隐秘门派的诡秘红花，万人争抢的武林绝学，大漠黄沙的一骑绝尘……在疑点丛生的命案中和捉摸不透的面孔里，看到的是一幕幕武林的血雨腥风。

以兵刃为外力，以逻辑为内功，谱写出武侠推理的“真经”。读出的，是江湖；读不出的，是人心。

上架建议

悬疑·武侠

ISBN 978-7-5411-45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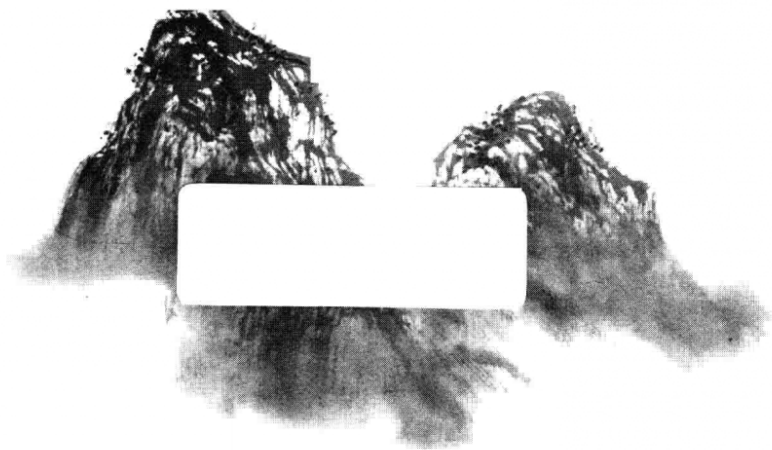
9 787541 145315 >


定价：36.00元

王珂 著

白玉劫

一



 四川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白玉劫 / 王珂著. — 成都: 四川文艺出版社,

2016.12

ISBN 978-7-5411-4531-5

I. ①白… II. ①王…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
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83174号

BAI YU JIE

白玉劫

王珂 著

责任编辑 彭 炜 周 轶
封面设计 荆棘设计
内文设计 史小燕
责任校对 文 诺
责任印制 唐 茵

出版发行 四川文艺出版社(成都市槐树街2号)
网 址 www.scwys.com
电 话 028-86259287(发行部) 028-86259303(编辑部)
传 真 028-86259306

邮购地址 成都市槐树街2号四川文艺出版社邮购部 610031
排 版 四川最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印 刷 四川华龙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5mm × 210mm 1/32
印 张 9.75 字 数 240千
版 次 2017年3月第一版 印 次 2017年3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11-4531-5
定 价 36.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028-86259301

序

又为老朋友王珂写序，之前为他的《天朝名捕》作过序，“神探黎斯”在我手中一篇篇刊登发表，伴随着黎斯渐渐成长为古风江湖里的名侦探，他的创造者王珂也逐渐成长为一位成熟稳重、笔力深厚的作者。王珂的作品与其他古风推理的作者不同，他作品往往带有一种决绝中的奇幻色彩，在悬疑外衣中可延伸出你无法想象的灵感触角，许多作品放得很开，我有时候也担心他能不能收得回来，但幸好王珂每次都完成得不错。

黎斯系列中有许多开放式留白，让读者能大胆、由己为主地去创想他们的结局和主人公的际遇。而且作品电影画面感丰满形象，读王珂的故事就像是在观赏一部在你眼前自动播放的跌宕起伏的电影，这也是我欣赏的一点吧。之后根据他作品改编的电影电视或将搬上大荧屏，真心祝贺和鼓励。

回来谈一谈这次的《断魂白玉》，这篇文章是经我手刊登于《最推理》，应该时间还要比“大世黎斯”更早一些，当时看到《断魂白玉》的感觉是这位古风作者有想法，悬念层出不穷，且结局意料之外又情理之中，让人回味再三而欲罢不能，也从此开始频繁跟王珂交流，得知他所向往的快意恩仇的武林风骨。王珂是一位武痴，痴迷于属于我们这一辈灼热的侠义精神，行走刀锋，侠骨柔情，肝胆相照，用他的笔墨书画心中侠义。

《逆袭》也曾在《最推理》刊登，这是第一篇让我觉得王珂笔风惊艳的作品，丝丝凝结、坚韧有力的悬疑脉络如同文中的血花更加牢牢吸引了读者的眼球，奇幻桀骜、转折递进又令人无法猜测的结局勾勒了出彩的故事。也是从那时起，王珂大将之风慢慢彰显出来。

另外几篇作品，虽然没在《最推理》刊登，不过我也很喜欢，有公案类型，有江湖悬案，也有嬉笑侠客等，相信《白玉劫》这本书值得大家期待。

认识王珂也有五六年了，他如今已是两个女儿的爸爸，动不动就把大女儿小女儿挂在嘴边，一脸幸福洋溢的傻样，而已过而立的他也开始大肚腩，呵，我认识的人里又增添了一个标准胖叔。

言而总之，希望大肚腩的奶爸好爸天天开心，阖家欢乐，也多为喜欢你的读者奉献更多精彩的故事。

完于 2016 年 6 月

《最推理》霸道总监 某许某猫

目录

断魂白玉 /001

逆 袭 /051

长生宫 /095

轮 回 /155

奇侠神捕之青莲怒影 /199

奇侠神捕之豪门千千劫 /229

奇侠神捕之血染白玉象 /259

奇侠神捕之魔音 /287

断魂白玉



楔子 无头夜奔

青山似兽，绿水幽深。清晨时分，青山绿水之间的谋水城一片安谧平静。

谋水城一家小客栈的伙计被掌柜早早地捉了起来，很不情愿地拆了门板，准备开门做生意。门板刚刚落下，门也刚刚“吱呀”拉开一道小缝，伙计耷拉着昏沉沉的脑袋，突然听到了一阵急促异常的纵马奔腾之声，伙计心中微微好奇，不知是谁这么早在大街上骑马狂奔。伙计不由睁大了眼睛，将门再拉开一些，探出一颗头去，往外瞧。

客栈另一头的长街之上的确狂奔来一匹枣红色大马，马上一人身着白衣，但是天色还早，瞧不出马上人究竟是个什么模样。白衣红马似是一道闪电直直向着客栈伙计这边纵来，伙计不觉走了一步，但还未将马上人看个清楚，突然空中似雨一般飘洒下大片的液体，黏黏稠稠贴在伙计脸上好不舒服，伙计用腰间的抹布朝自己脸上一抹，再看时，却见原本灰白色的抹布上竟已经是鲜红鲜红的一大片，伙计眼睛瞪得滚圆，腿肚子开始一个劲地打战，刚想往后退，突然又觉身前一个巨影停住，伙计抬头去看，却见枣红色大马正停在了客栈前面，马上人一身素衣，面色更是惨白吓人，微微侧头望着伙计，嘴唇开闭似是想说点什么，伙计摇摇头，问道：“你……你是谁？”

白衣人伸手朝自己脖子上指去，伙计立即跟着瞧去，却只一

眼，不由吓得伙计当场瘫坐在地，再也动不了分毫！白衣人脖上竟是被划开了一道大口，此刻不停有血水从里面汨汨涌出，好不吓人！而方才落在伙计脸上的红色液体想来也是白衣人脖颈里喷出的血雨。

伙计牙齿不停地打着战，挣扎着回过头去，向客栈里面叫唤：“掌柜的……掌柜的……死人了，有好多血啊。”

客栈里面传来一声暴喝，客栈掌柜挺着标准的掌柜肚猛的摔开门，大声道：“你个臭小子，让你早点起来干活就叫唤，叫唤什么！”而就在客栈老板摔门而出的一刹那，客栈外枣红马上的白衣人突然脖子一歪，一颗头颅就如此骨碌碌地滚到了客栈老板脚下，只闻着一声惊天地泣鬼神的惨呼之后，一切都再没了动静。

“捕头，燕捕头。出大事了，出大事了……燕捕头……”谋水城衙门里不停传来一声声抢呼，一个身材矮小的身着紫色捕快装束的年轻人两步并作一步，似一阵风般奔到了一扇门前，刚想推门而入，突然肩膀上搭上一只手臂，倒把小捕快吓了一跳，猛地跳转身，却发现一张微微带几分慵懒的笑脸出现在自己面前，小捕快似是有些吃惊道：“燕捕头，你怎么在我后面？”

一身青衫的燕亮揉揉眼睛，笑道：“你说什么，明明是你突然跑到了我前面。”

小捕快王龙挠了挠脑袋，似乎还搞不清楚。燕亮笑着拍拍他的肩膀，道：“你找我什么事？”

王龙猛拍自己脑门，又跳了起来，面上带几分激动，道：“出大事了！刚接了案子，有人被害死了，而且死得好惨，听说连脑袋都被砍掉了，血水喷了一路。”

燕亮本是慵懒的面上突然闪出一丝神秘笑容，淡淡道：“死人

了。谋水城过去十年都未出现过一起命案，没想到我燕亮上任只十天就给赶上了，呵呵，看来老天待我不薄啊！想让我展展拳脚了！”

燕亮换了装束，随着小捕快王龙来到命案之处，客栈伙计和掌柜都还在，只是此刻望着任何人都只是像傻子一样猛摇头，似是被吓得不轻。枣红大马也在，只是此刻被安静地拴在一角，再不能狂奔。而白衣人也还在，不过是身首异处而已。脑袋已经被先来的捕快用个木盒子存了起来，燕亮走近来看，不由皱着鼻子，一股腥臭的血味扑鼻而来，再见盒中首级，面上尤自带着几分死时的惊恐表情，却没有许多痛苦难过的样子。看来凶手杀人够快，并没有让死者感受到痛苦就结果了他。

燕亮又慢慢踱步来到身体遗落的地方，仔细看过，白衣人穿得很是讲究，一身白衣竟是一尘不染，而且质地也绝对昂贵，看来是个有点身家的人。燕亮摇了摇头，伸手唤了屁股后面的小捕快王龙，这小捕快一直不被人重视，只在燕亮上任后才被提拔起来，因此负责了不少肥差，自此也是唯燕亮马首是瞻了。

燕亮望着王龙，问道：“这人你认识吗？”王龙好好看了几眼，肯定地摇摇头道：“不认识，他一定不是我们谋水城的人。”燕亮缓缓点头，沉默不语。

就在此刻，从大街尽头现出几个人来，当前而来的正是一身官服的谋水城县令常满，常满一张白净净的大胖脸，一个鼓囊囊的大肚子，正如他名字一般，真是肚满肠肥。常满也是听手下捕快报说出了人命大案，这可让做了近十年安稳县令的常满着急了，若是不能尽快拿到凶手结案，被上面怪罪下来，自己就恐怕再没好日子过了。

常满身后跟着一群紫衣捕快，其中竟还有专门看守牢狱的狱卒，燕亮望着，不由心中好笑，暗道：看来这位老爷是下了死心要尽快拿住凶手了，竟将衙门所有的捕快全拉了来。燕亮想着，微微

而笑。

但常满却是笑不出来了，一张白脸上全是汗水，不停用手中帕子去擦，来到尸首前面，只瞄了一眼，就感觉胸口恶心，忍不住要吐。话也说得，这位县令老爷当了十年了，却是第一次见到真正的死人，而且第一眼就是无头死身。

常满胡乱转了一圈，就跑到燕亮面前，刚要开口问，却听见王龙那边突然叫了起来：“燕捕头，常大人，这里有蹊跷。”

燕亮眼中精芒一闪，让过常满来到王龙面前，王龙正自将白衣死尸的手掌摊开，里面竟滚出一个金黄色的事物，燕亮将其捡了起来，仔细看着，身后常满不悦道：“这是什么，不就是个金色袖扣吗？”

王龙听到县令老爷抱怨，不由低下头去。燕亮拍拍他肩膀，笑道：“不错，你做得很好。”王龙听着捕头夸奖自己，不由得又是满面笑容。而常满实在忍不住了，开口问道：“燕捕头，你究竟发现什么线索没有？有没有啊，能不能拿到凶手？”

燕亮望着常满急切的面容，微微躬身道：“目前为止，我还什么都没发现。”

常满面露失望表情，燕亮又道：“但很快就会有线索了。”

“哦？”常满听闻燕亮一句，不由面上发光，立即追问道：“是什么线索，快说，快说！”

“它！”燕亮遥遥将手指向常满身后一指，常满面露惊色，忙转身去看，却只见一匹枣红色大马正在那边低头摇尾巴，常满不解道：“你说这马？这算什么线索？”

燕亮点点头，笑道：“这被害之人无疑是在马上被人动手杀害的。唯一的见证之人，哦，不，是见证之马当然就是线索了！”燕亮说得明白，常满自己也听得明白，可还是狐疑道：“但就算它见到了凶手，它也不能说出来啊！”

燕亮走近枣红色大马，拍拍马脑袋，笑道：“它虽然不能说，但可以带我们去找。”燕亮说完，再不多解释，一个翻身跳上马背，转了马首，向着枣红马来时方向悠然而去。

王龙一脸茫然望着同样一脸茫然的常满，道：“大人，这……怎么办？”

“屁话！什么怎么办，派几个人跟着燕捕头，要是他出了什么事，我要你好看。”常满怒喝道。王龙忙点着头，挥手引着几个得力捕快追随燕亮而去。

古玉断魂

这一路之上，燕亮骑着枣红大马在前缓行，身后一群捕快老实跟着，好不气派。燕亮座下枣红大马竟似真的在引路，带着一众人绕来绕去，终在一处大气豪华的酒楼前停住了。

王龙见枣红色大马停了马步，忙赶了上来，望着酒楼，不由诧异道：“会英楼？”

燕亮笑着，从马上跳了下来，拍拍马的屁股喝道：“去吧，自己找吃的去。”说也奇怪，那马如同听明白燕亮的话语，竟摆着大屁股朝酒楼后院的马厩扬长而去，直看傻了马屁股后面一群捕快。

燕亮抬头看看天色，正是太阳初生，温暖和煦，不由点头道：“好个晴朗天，应当大饮一杯。”

燕亮说着，当先迈步向会英楼里而去，身后王龙愣了愣，随即吩咐几个捕快留在外面，以便接应，自己带着两个捕快也跟了进

去。燕亮进了酒楼，找了个视野最开阔的地方坐下，一个青衣小二跑过来侍奉，燕亮要了一壶酒便打发了小二，小二笑着退向内堂，偷眼瞥见外面竟还有不少捕快，不由心中纳闷，却又不肯张扬，怕惹麻烦上身，回身去准备酒水了。

王龙也进了酒楼，上下瞧了一遍，坐在燕亮身旁，见燕亮正笑嘻嘻望着自己，王龙心中实在好奇，终究忍耐不住开口问道：“燕捕头，难道这马还真通人性？就给我们引到这里来，这里真的有凶手吗？”

燕亮伸手倒了一杯茶，笑道：“你还真信这鬼话。”

“若非如此，燕捕头如何来到这会英楼？”王龙听着更是糊涂。燕亮先不答话，等着小二将楼中酒水送上，打发其离开后，方才道：“你喝一杯。”

王龙面露红云道：“我……我不能喝，一喝就醉。”燕亮笑道：“好，你也不用喝，你闻闻也行。”

王龙不知所以，接了酒杯，停在自己鼻前，好好嗅了嗅，只觉一股香甜甘醇的味道扑鼻，王龙虽然酒力不济，但也知道了这是好酒。王龙再仔细闻闻，竟觉得这味道有几分似曾相识，茫然道：“这酒……好像在哪里闻到过？”

燕亮眼中露出赞许之色，点点头道：“你不喜喝酒自不会知晓。这酒名曰‘醉仙’，是这会英楼的招牌酒，酒味独特而浓郁香甜，入喉便觉似是琼浆之水一般。而方才在死尸之侧，我便是在血腥味道之中嗅到了淡淡的‘醉仙’气味，故才来此处。”

王龙此时才明白过来，佩服道：“原来不是老马识途，而是醉仙引路。”

燕亮笑道：“再聪明的马也只是马而已，当然不会帮我们找到凶手，我不过是找个借口来这会英楼。想来白衣人定在这里饮过不少

酒，而一个人喝酒又是很无趣的，也许会找些人来陪自己一同喝。”

王龙心中恍然，道：“我们就是来找那些陪他一同喝过酒的人。”

燕亮笑而不语。便于此时，从楼上步下两人，当先一人乃是紫袍在身，腰佩一块拳头大小的白玉，浓眉大眼，一双眼睛精光偶现；身旁跟着一人，身着白色长衫，打扮比较普通，一张脸消瘦干瘪，似是风干的橘皮一般。白衫人抬眼扫下楼，突然望见楼下正在喝酒的燕亮和王龙几人，不由愣了一下，停在当处，身旁的紫袍人还未发现楼下情况，但见白衫人突然停住，不由也是愕然，目光落下，正对上燕亮一双犀利的眸子。

紫袍人面容一紧，随即一拉白衫人衣袖步下，远远就奉送一张笑脸，道：“哈哈，燕捕头真来得早，还是老规矩？”

此人燕亮自是认得，话说来，燕亮从来谋水城到上任虽然仅十天，但谋水城本就太平无事，燕亮更多时间自是无所事事，也就多留恋在这酒楼之地，买个酒醉。这会英楼的美酒也算是出名，所以燕亮来的趟数也不少，此时楼上走来的紫袍人正是这会英楼的掌柜，也是城南迎合赌坊的掌柜，在谋水城数一数二的大财主——邓刚。只是邓刚身旁一直躲闪燕亮目光的白衫人，燕亮却从未见过。

燕亮不由轻转了头，趁着邓刚还未来到，小声询问王龙道：“那白衫人你可知晓？”

王龙望着白衫人，点点头，贴近燕亮耳朵，压低声音道：“他叫冯长文，乃是一个没落家族的公子，原本家资也算殷实，只是现在已经被他挥霍得只剩下东郊外的两座宅子。”

燕亮目光微微一亮，望着邓刚和冯长文走向自己，慢慢举起酒杯，笑对道：“人生本就无趣，当然需要及时行乐了。哈哈！”说罢，燕亮一仰首，将杯中酒饮尽，叹一口道：“好酒！”

邓刚身高马大，在燕亮面前一站，不停点头道：“燕捕头果真

洒脱，说得好，说得好！来人，再给燕捕头上一壶‘醉仙’，算我请燕捕头的。”

燕亮微微拱手道：“多谢。”

邓刚点头，退身道：“燕捕头，你们喝着，我还有点事。这先告退了。”邓刚说着，对冯长文行个眼色就向内堂走去，燕亮突然叫住，道：“先不要急着走吗，邓掌柜，我还有点东西想给你看下。”

“哦，不知道燕捕头有什么东西想给我看？”邓刚重新转了身，笑脸相迎道。

燕亮笑得灿烂，拍拍手，外面跑进一个捕快，手里提着一个紫色木盒，放在桌子上，燕亮将手一送，笑道：“邓掌柜，请。”邓刚走到紫盒前面，面色微微怀疑，问道：“这里面是什么？”

燕亮依旧淡淡笑着，道：“你打开不就知道了。”

邓刚缓缓点头，悄悄回望了一眼身后不远的冯文长，伸手将紫盒慢慢揭开，首先是一股臭腥味道扑了过来，邓刚不由皱眉，再看盒中事物，邓刚面色瞬间惨白，手中一抖，盒盖“啪”的一声摔在地上，而远处的冯长文也伸长了脖子看见了紫盒中的事物，却是一颗人头。

邓刚望着的人头正是今早命案中被割下的人头，邓刚眼似牛眼一般瞪着人头，面色变了几变，最后伸手一指人头，问道：“不知……燕捕头，这是何意？”

燕亮的目光跃过邓刚，似刀锋一样落在冯长文面上，而此时冯长文已经是双腿颤抖，眼见竟是站立不稳了，而且面色更是惨白，毫无血色。

燕亮笑道：“我只是想来问问，邓掌柜有没有见过这个人？”

邓刚面上虽然还有笑容，但已经十分难看了，摇头道：“没，没见过……不，也许见过，但我酒楼中每日迎来送走的不下百人，

我怕就算见过也记不得了。”

燕亮心中一笑：还算是个聪明人，回答得模棱两可，抓不住什么把柄。燕亮微微点头，突然将视线放长，望着远处冯长文，笑道：“那……你的这位朋友呢，他是否见过呢？”

邓刚面色又一变，转头去看冯长文，冯长文被燕亮一问，浑身都开始颤抖起来，伸手在自己胸前不停摇着，结巴道：“没……没……我没见过他，一次也没有……”

燕亮目光更是明亮，突然起身向邓刚和冯长文一摆手，道：“那叨扰两位了，燕某还有要案在身，这酒就留着下次再喝了。”

王龙听着燕亮要走，不由纳闷，眼前这情形，这两人肯定有问题，为什么还要走？但捕头就是捕头，自己也奈何不了，只能随着燕亮一同走出了酒楼，刚出酒楼王龙就听闻邓刚喝道：“快，今天不做生意了，去关门。”

王龙心中更是疑惑，追上走远的燕亮问道：“燕捕头，就这样走了？他们肯定有问题，看看他们给吓得，尤其是那个冯长文。”

燕亮笑笑，道：“普通人第一次见到如此血淋淋的景象也会受不了的，也许他只是太胆小了。”

“那我们就这样算了？这不等于什么都没做吗？”王龙似是很不愿意道。

“呵呵，谁说什么也没做？起码喝了两壶上好的‘醉仙’！”燕亮说着说着，竟是开心地笑了起来，道：“这个世界上有些事情，你无需要去做，只需要去等。”

燕亮径直回到衙门，常满早就等得不耐烦，忙来问消息，燕亮只是微笑着请常满喝茶，并不说什么过多的话。常满面色不悦，想斥责几句，但心里转念一想：自己破案也就指着他了，还是不要得罪的好。常满无奈，也就陪着燕亮一同喝茶。喝了两个时辰的茶，